

无锡亿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无锡亿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 套模具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 4 号)、第二十四号主席令(2018 年 12 月 29 号)的要求,2019 年 4 月 17 日,无锡亿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在公司内主持召开了“无锡亿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 套模具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环保验收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监测单位(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共 5 人,会议邀请 2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阅了项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踏勘了工程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介绍,监测单位对于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无锡亿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3 月,位于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孟村路 17 号,租用无锡金运机械有限公司厂房新建本项目。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及规模为:“年产模具 200 套”。

本项目环评表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通过无锡市滨湖区环境保护局审批(锡滨环评许准字[2017]第 243 号)。于 2018 年 6 月进行生产调试。2018 年 10 月 15 日~16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验收监测单位为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项目实际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 万元,环保投资总投资额的 1%。

本次验收范围、内容与环评、批复的范围、内容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生产设备的变化

为了满足不同模具加工需要,实际建设中购置的生产设备与环评相比有或增或减的变化:

(1) 电脉冲减少 1 台,根据苏环办(2015) 256 号《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中的内容,此变动不属于变动范畴,不作进一步分析。

(2) 冲床增加 2 台,此设备用于模具压力测试,属于检验工序,此设备产生污染物主要是极少量的废金属边角料、含油抹布,设备噪声较低,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废金属边角料)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3) 三坐标检测机增加 1 台,此设备无污染物产生,属于检验工序,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

(4) 平面磨床减少 5 台、车床增加 3 台、加工中心增加 3 台,以上设备总计增加 1 台。根据环评报告和实际生产,此类设备产生污染物均为一般固体废物(废金属边角料)、危险固体废弃物(废乳化液)、设备噪声。因该厂原辅材料用量不变,不会引起产能变化;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废金属边角料)由物资部门回收利用;产生的危险固体废弃物(废乳化液)委托无锡众合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不外排;本次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果达标,且厂界周围无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因此,此类设备的变化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2、环评中不完善之处

环评报告中申报的废乳化液产生量为 0.5t/a,实际生产中废乳化液产生量为 4.5t/a。

根据环评报告分析，机械加工中需用乳化液进行冷却和润滑，而乳化液是由切屑液用纯水稀释配制。环评报告中申报切屑液年用量为 0.5t/a，但环评报告中未考虑废乳化液产生量已远远大于切屑液年用量，环评中申报废乳化液产生量与切屑液年用量相同，均为 0.5t/a，这是环评的疏忽。该公司产生的废乳化液委托有资质单位无锡众合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不外排，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根据苏环办（2015）256 号《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中的内容，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经核对，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批复要求均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该公司已实施了雨污分流。本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废乳化液作为危废处置，无其它生产废水产生，只有员工生活污水，其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厂区污水接管口排入胡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雨水管网无清下水排放。全厂只有 1 个污水接管口和 1 个雨水接管口，与其它单位共用。

2、废气

根据环评报告，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车床、铣床、加工中心、平面磨、光曲磨床、外圆磨床、电脉冲、慢丝机等。该公司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距离衰减、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危险固体废弃物有：废乳化液委托无锡众合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固体废弃物暂存场所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

一般固体废弃物有：废金属边角料（钢、铜）由物资部门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固体废弃物和一般固体废弃物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弃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弃物标志牌。

5、其他有关情况

本项目无酸洗、磷化、电镀、热处理、喷漆表面处理的生产。

本项目雨水接管口、污水接管口、噪声源均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 1997）122 号）要求设置了标志牌。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根据无锡精纬计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出具的《无锡亿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 套模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18）锡精纬（竣）字第（766）号】，监测结果如下。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大于 75%，符合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

该公司污水接管口监测结果表明：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低于《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A 级标准限值。

该公司雨水排放口无水未测。

3、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未测。

4、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厂界昼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排放标准。夜间不生产。

5、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核算，本项目水、气（无）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五、验收结论

通过现场踏勘和对验收监测报告的审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环保档案资料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环保设施及环境管理措施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本项目水、气、声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保自主验收。

无锡亿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19/4/17